

新北市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習扶助線上活動

「自我挑戰超能賽-綠野尋寶記」實施計畫



一、目標：

- (一) 鼓勵新北市（以下簡稱本市）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善用親師生平台資源，實施差異化與自主學習教學之模式與設計。
- (二) 透過新北市親師生平台結合學習吧 LearnMode 平臺，利用線上國語文、數學及英語課程，訓練閱讀理解與口說表達能力，穩固數學基礎概念，幫助學生提升基本學力，提高科技化評量之通過率。
- (三) 利用科技化學習扶助線上活動增加學生多元學習機會，以及親師生平台學習歷程紀錄效益，配合積點趣活動強化學生學習動機及意願。

二、辦理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

四、協辦單位：學習吧 LearnMode 平臺

五、活動期間：自 114 年 4 月 7 日（一）至 114 年 5 月 30 日（五）止。

六、參加資格：新北市國小三至六年級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七、活動內容：符合中、高年級學習扶助學生的國語、英語及數學學習內容。

八、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04 月 07 日（一）17:00 止，教師可於活動期間隨時協助學生報名；校務行政系統報名結束後，若需補報名，請參考活動網站：

<https://share.learnmode.net/ntpc-learning-support-11302/>

九、報名方式：由學校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報「自我挑戰超能賽-綠野尋寶記」報名資料。

十、學習內容與活動計分方式：

- (一) 學習內容：包含書籍講義、影片、語音作業及線上測驗。
- (二) 課程更新頻率：每兩週更新新的章節內容。
- (三) 計分方式：

活動類型	學習內容	內容說明	積分計算
語音作業	國語： 每兩週更新兩篇 英語： 每兩週更新一篇	朗讀錄音中文、英文內容，並透過 AI 語音辨識結果來給積分	採計最後一次上傳的錄音辨識結果：達到綠燈可獲得 100 分，達到黃燈可獲得 60 分，紅燈可獲得 20 分（但不包括無法辨識或辨識結果為 0 的狀況）
線上測驗	國語、英語： 每兩週更新一份 數學： 每兩週更新兩份	每個測驗提供 4-5 題目，題目採隨機排序	可重覆測驗，依測驗平均分數給分（測驗平均分數 = 本次積分）
<p>舉例說明： 小明進行語音作業三次，最後一次錄音辨識結果為綠燈，可得到 100 分。同時也完成了線上測驗，第一次 60 分，第二次 100 分，則可獲得平均分數 $(60+100) \div 2 = 80$ 分。</p>			

十一、獎勵辦法：

(一) 新北市教育局獎勵：

- 學生於課程獲得的積分將以得分區間轉換成親師生平台積點趣銀行點數：

老師指派任務或由學生依照自己的需求和興趣進行學習	累計總積分區間	轉換成積點趣銀行點數
積點趣銀行點數 (活動結束後統一匯入)	2301 分以上	2,000 點
	1601-2300 分	1,500 點
	1201-1600 分	1,200 點
	641-1200 分	800 點
	361-640 分	500 點
	200-360 分	200 點

▲活動期間可以自由選擇並完成課程中每一個章節的學習活動！

- 指導學生報名活動的教師：
可獲得獎勵積點趣銀行點數 200 點（統一於活動結束後發放）。
- 活動結束後，積分 600 以上的學生，將抽出中、高年級各 15 份精美禮物（共 30 份）；協助報名指導且完成活動回饋問卷的老師，將抽出 15 份精美禮物。
師生抽獎獎品會寄到所屬學校。

(二) 學習吧平臺獎勵：

- 學習吧電子獎狀：

(1)、總累積分數達到 500 分，可獲得綠野發現者電子獎狀乙紙。

(2)、總累積分數達到 1000 分以上，可獲得尋寶小英雄電子獎狀乙紙。

(不重複給獎，活動結束後，學生可自行於活動網站下載)

2. 學習吧精美文具組 (共 10 組) :

總累積分數達到 500 分以上，可獲得抽獎機會一次，文具組會寄到中獎者學校。

(三) 積分公布方式 :

114 年 04 月 14 日起，可利用活動網站右上方的「排行榜」查詢即時得分資訊。

(後續報名者，每週五更新排行榜名單) 。

(四) 為使資料完整，請學生於第一次登入學習吧平臺後，進入 [個人設定] ，確認學

校、班級、座號資料都有填寫完整且資料正確。並請在 [班級] 欄位填上年級，

例如：三年甲班。

(五) 為保護個資，公布方式會遮蔽部分帳號與部分姓名，但列出學校與班級。

(六) 累積之點數將儲存於「積點趣銀行」，學生可查詢目前累積點數及歷程；累積一

定點數後可至「積點趣商城」兌換商品。

十二、其他：

(一) 本次活動屬於線上活動，學生須以校務行政系統帳號登入本市親師生平台

(<https://pts.ntpc.edu.tw>) 進行學習，未使用親師生平台者不列入獎勵對象。

▲活動期間可隨時加入課程，若退出課程等同放棄參加活動！

(二) 排行榜只列出有報名且有得分的學生名單。

▲老師可使用助教身分將學生指派到活動課程，並檢視學生學習歷程。或由學生使用課程邀請碼自行加入活動課程

(三) 聯絡方式：若對活動辦法有任何疑問，請洽本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電

話：2910-3483 分機 884。若對學習吧平臺操作有任何疑問，請洽學習吧

LearnMode 平臺推廣組蔡小姐，聯絡電話：2218-5452 分機 867291。

十三、承辦單位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2 項第 2 款

第 9 目及第 3 款第 10 目以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4 款第 2 目予以敘獎，額度及人數執行專案計畫 (含組織再造試辦方案) 績效優良，主要策劃執行人員記功一次、餘協辦及督辦五人依功績程度嘉獎一次至二次，擬於活動辦理完畢後另案簽核敘獎名單。

十四、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